

私立綜合大學寒暑假圖書互借實施要點

89.12.08 私立綜合大學圖書館合作第二次會議通過議通過

一、宗旨

中國文化大學、中原大學、東吳大學、東海大學、逢甲大學、淡江大學、輔仁大學、靜宜大學等八所私立綜合大學圖書館為共享資源，試行開放合作館教職員生於寒暑假期間借書，特訂定本實施要點。

二、互借要點

- (一)對象：以在校學生及專任教職員為限，應屆畢業生不受理當年暑假借書。
- (二)借書時間：於寒暑假期間各館開放時間內辦理。
- (三)借閱冊數及期限：每人以三冊為限，採寒假、暑假固定借期，依各館規定辦理，不得續借。
- (四)預約、逾期罰款、賠償...等，依各館規定辦理。
- (五)借書手續：填寫合作館「寒暑假圖書互借申請表」，經所屬學校圖書館簽章後，持學生證或服務證及申請表正本親自辦理。
- (六)借出之圖書如貸方圖書館急需，得隨時通知借用人於指定時間內歸還。逾期未還比照借書逾期辦理。

三、借書逾期未還之處理：由貸方圖書館於開學後二週內提供名單，借用人就讀或服務單位圖書館須負責將書及罰款一併寄還。各館決定是否通知個人。

四、借用人前往合作館時，必須遵守合作館之各項規定，否則取消借閱權利，並通知借用人就讀或服務單位圖書館依相關規定處理。

五、本要點如有未盡事宜，得由合作館協商後修訂。